附件2

2022年栾川县公开招聘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加分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|  | 出生年月 |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| 联系电话 | | |  | |
| 加分政策 | （1）参加2008、2009年洛阳市大学生村干部招录计划，截止2019年12月31日在栾川县农村连续任职满3年考核合格且未进入公务员、事业编制的离任大学生村干部，加10分；  （2）服务栾川县的“三支一扶”大学生服务期满考核合格者，加10分；  （3）参加我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（贫困县）计划，服务期满考核合格者（2012年及以后招募的大学生），加10分；  （4）大学生退役士兵享受笔试卷面成绩加10分的优惠政策；经洛阳市批准入伍的大学毕业生退役士兵享受笔试卷面成绩加15分的优惠政策，服役期间获三等功及以上奖励的另加2分。另加分项目只计一次，不累计；  （5）参加我省高校毕业生政府购岗计划在栾川县服务且合同期满、考核合格者，加10分。 | | | | | | |
| 加分理由 | 申请人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审核意见 | 审核人（签名）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填表说明：

1.本表1式2份。

2.所填内容务必真实、准确，弄虚作假享受加分政策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录用资格。